

腓利普·扬塞的灵修稿

危机时刻 - 加拉太书3章1节-4章7节

你们受了圣灵、是因行律法呢、是因听信福音呢。你们既靠圣灵入门、如今还靠肉身成全么。你们是这样的无知么。（加拉太书3章2-3节）

耶稣所有的门徒都是犹太人，五旬节那天大多数的归信者也是。然而保罗在他的第一次宣教之旅中，惊讶地发现非犹太人更加愿意接受耶稣。于是保罗便立下了他的终生服事策略：先到犹太人的会堂中讲道、如果被他们拒绝，就立刻转向外邦人传道。

这是历史上的转折点，保罗也因此获得「外邦人的使徒」的称号。在保罗自己的生命转变之前，他是一名法利赛人、是严格的犹太律法主义者。但是当他看到神在非犹太人身上的工作，他便一心服事外邦人。这封写给加拉太教会的书信，是写于犹太人与外邦人的争议初期。保罗情绪激动，事实上，他对企图以律法主义误导束缚教会的行为义愤填膺。在第一段中，保罗就用上全副火力，接着针对「基督徒」而非犹太人，以亚伯拉罕与摩西的约来解读旧约。

律法主义在教会中或许看似无害，保罗却可以预见加拉太教会的思维可导致的结果。他们会开始信靠自己人为努力（也就是守「律法」），好获得神的认可。信仰基督将成为救赎过程中的一个步骤，而不是唯一步骤。福音的根基就会崩坏，并在实际上贬低基督的工作。

保罗写给加拉太的这封信，便是对叛教的抗议。保罗坚持认为，惟有信基督才能开启神的接纳，而不是靠着任何一套律法。如果人可以通过守律法接触到上帝，那么保罗自己这位严格的法利赛人，不是早该经历到了？加拉太书教导我们，人不能靠着行为使神更加爱我们，或是使神不爱我们。我们不能借着亦步亦趋地追随规则，「赚得」神的爱。

生命反思：加拉太教会沉迷于律法主义，其他教会则拒绝任何律法，何者比较危险？